

# 幸福蓝海影视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笛女传媒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形成财务资助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导致公司被动形成对合并报表以外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本次财务资助其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控股子公司借款的延续。本次财务资助系历史原因形成，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开展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就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核查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事项，并同意提交至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王会金、郑国华、冷淞

2024 年 3 月 21 日